**关于开展数学与统计学院2022年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的通知**

各位老师：

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江苏省教育厅《关于深入推进全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为深入推进我院课程思政工作建设，有效发挥各类课程育人作用，经研究，学院决定开展 2022 年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通过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深化教书育人内涵。将课程思政作为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的必要条件，依据不同专业、不同类型课程实施分类探索，建设一批充满德育元素、发挥思政功能的示范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形成协同育人效应。

**二、申报条件**

1.课程负责人师德师风良好，热爱教育教学，积极开展教学改革。

2.申报课程范围应为我院本科生人才培养方案中开设的通识教育课程、专业课程，原则上建设期间开课至少一学期。

3.课程负责人教学水平较高，鼓励各项教学奖励获得者及高层次人才率团队申报并实际主导课程建设。

**三、建设内容与要求**

1.建立常态化教研。成立基层教研团队，建立集体听课备课和教研制度，聚教学改革中的难点、痛点，定期组织研讨，形成相应教研记录和听课记录。

2.完善评价与质量保障。将课程思政纳入考核评价和质量保障体系，在制度和资源上对课程思政的实施予以保障。

3.总结和提炼。课程负责人要注意及时总结和提炼课程思政建设经验，形成可推广的、有彰显度的成果。

**四、其他事项**

1.各位老师要高度重视,积极申报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的申报工作。课程申报负责人应认真研读课程思政相关资料,积极改革创新,及时报送相关材料。

2.请各申报老师填写《数学与统计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 1），《数学与统计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汇总表》（附件2），并于 2022 年4月8日前将纸质版交至1505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1563645913@qq.com，学院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3.示范课程建设周期一年。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2 年 3月 22日